

2023 年度
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农村局
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落实“三农”工作发展战略，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三农”工作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组织起草农业农村有关政策性文件，负责农业综合执法。参与涉农财税、收储、金融保险等政策制定。

（二）贯彻落实扶贫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区扶贫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协调拟订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分配、使用方案。建立健全扶贫开发协调机制，推进落实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长效机制。建立健全扶贫工作责任制，制定和落实扶贫开发目标责任和考核评价办法。负责脱贫攻坚工作考核，实施绩效考核评价。负责全市扶贫开发宣传、培训和信息化建设等工作。

（三）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负责农业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四）拟订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五）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发展工

作。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六）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工作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机标准化生产及建设工作。负责远洋渔业管理和渔政渔港监督管理，承担渔业船舶检验和监督管理职责。

（七）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的监测、追溯、风险评估。组织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依法实施符合安全标准的农产品认证和监督管理。

（八）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推进农业绿色发展，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及农产品禁止生产区划定。推广休耕轮作提高耕地地力，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九）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协调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监督实施有关农业生产资料标准。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依法开展农作物种子（种苗）、种畜禽、肥料、农

药、兽药、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的相关许可与监督管理。负责重大动物疫病应急防控工作。

（十）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和协调渔业生产安全搜救工作。组织重大动植物疫病的防控工作，按规定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承担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种子、农机等救灾物资储备和调拨，提出生产救灾资金安排建议，指导紧急救灾和灾后恢复生产。

（十一）负责农业投资管理。编制市级投资安排的农业投资项目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照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组织实施上级财政投资安排的农业投资项目。

（十二）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三）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负责开展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十四）承办农业涉外事务工作，组织开展农业对外交流、农业利用外资、农业“走出去”、农业贸易促进和有关国际经济技术交流合作，指导开放型农业发展，协助实施农业援外项

目。

（十五）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六）职能转变。

1. 统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农业发展质量，扎实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加快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

2. 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和相关农业生产资料、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坚持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严防、严管、严控质量安全风险，让人民群众吃得放心、安心。

3. 深入推进简政放权，加强对行业内交叉重复以及性质相同、用途相近的农业投资项目的统筹整合，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切实提升国家支农政策效果和资金使用效益。

（十七）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有关职责分工。区农业农村局负责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食用农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后，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监督管理。区农业农村局负责动植物疫病防控、畜禽屠宰环节、生鲜乳收购环节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两部门要建立食品安全产地准出、市场准入和追溯机制，加强协调配合和工作衔接，形成监管合力。

2. 与区交通运输局有关职责分工。区农业农村局负责渔业船舶检验和监督管理工作，区交通运输局做好渔业船舶检验相关衔

接工作。

3. 与区医疗保障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农业农村局负责审核建档立卡低收入人口医疗救助对象，区医疗保障局负责医疗救助政策待遇的实。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区委农办综合科、办公室、农村合作经济指导科、财务审计科、产业与市场信息科、种植业管理科、科技教育科、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科、畜牧兽医科、渔业和渔政监管科、农机行业发展科、农田建设管理科、老干部科、安全生产监管科和扶贫工作科及机关党总支。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南通市海门区水产技术指导站，南通市海门区蔬菜生产技术指导站，南通市海门区农业科学研究所，南通市海门区农业综合执法大队，南通市海门区畜牧兽医站，南通市海门区蚕桑技术指导站，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干部学校，南通市海门区农村能源技术指导站，南通市海门区植物保护站，南通市海门区农业科教信息站，南通市海门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南通市海门区作物栽培技术指导站，南通市海门区土壤肥料技术指导站，南通市海门区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服务中心，南通市海门区农村经济合作管理站（非独立编制预算），南通市海门区农村产权交易中心（非独立编制预算），11 个派驻区镇畜牧兽医服务站（合并编制预算），南通市海门区长江三角洲白山羊繁殖研究所（非部门预算单位）。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3 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

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6 家，具体包括：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农村局，南通市海门区水产技术指导站，南通市海门区蔬菜生产技术指导站，南通市海门区农业科学研究所，南通市海门区农业综合执法大队，南通市海门区畜牧兽医站，南通市海门区蚕桑技术指导站，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干部学校，南通市海门区农村能源技术指导站，南通市海门区植物保护站，南通市海门区农业科教信息站，南通市海门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南通市海门区作物栽培技术指导站，南通市海门区土壤肥料技术指导站，南通市海门区乡镇畜牧兽医服务站管理组，南通市海门区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3 年，区农业农村局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市、区关于“三农”工作的决策部署，围绕“四区”联创，紧扣建设“五强”农业强区目标，以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实施“百千工程”为抓手，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海门连续 3 年位居全省乡村振兴实绩考核第一等次，成功入选全国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试验区（江苏唯一）、获得第四批国家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创建县，获评全国休闲农业重点县，被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评为畜牧统计监测优秀县，正余镇入选首批国家农业产业强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位列全省第一等次；成功创建全区第二个省级农产品加工集中区；海门山羊肉系列入选省“苏韵乡情百优乡产”推介名单。常乐镇四村联建区域被列为市级乡村振兴示范片进行打造；悦来镇成功入选南通市级现代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园。成功

举办全省现代设施农业暨农业农村重大项目建设推进会、2023 年中国农民丰收节暨“苏韵乡情”南通专场活动。

（一）攻坚一线抓农业生产，稳产保供取得更大突破

一是抓重要农产品供给。2023 年全区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 3.3 万亩，其中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0.6 万亩，总投资约 1.05 亿元，目前主体工程已全面完工。全区粮食播种总面积 79.59 万亩，单产 324.6 公斤，总产 25.83 万吨，粮食面积、单产和总产实现“三增”，增幅位列南通第二。全年蔬菜（西甜瓜）播种面积 59.318 万亩次，同比增加 0.72%，总产量 139.18 万吨，同比增加 6.2%，总产值 25.997 亿元。生猪、山羊、家禽出栏分别为 34.22 万头、67.59 万只、1135.06 万只；存栏 10.77 万头，40.17 万只，338.27 万只，其中能繁母猪存栏 1.11 万头。远洋渔业、近海捕捞、淡水养殖以及内陆捕捞总产预计实现 6.78 万吨。二是抓关键领域科技创新。地方农作物种质资源保护、海门山羊和沙乌头猪保种工作有序开展，区农科所收集保存地方农作物种子资源达 110 种。京海、普农等 4 家种苗企业（基地）被认定为省级特色优势种苗中心。完成省级农业生产全程机械化智能化示范园区（基地）申报认定 4 个，南通市级“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项目 2 个、农机农艺融合示范基地 1 个、粮食“无人化农场”3 个、特色农业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基地 1 个。三是抓基层技术指导服务。全力推行基层农技推广服务体系改革，新组建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东部、北部、西部三个区域农业技术服务分中心挂牌运行，着力打通农业科技进村入户“最后一公里”。分条

线成立 5 个技术指导小组，分片包干到镇、到村，以新型经营主体为指导重点开展技术指导服务。科学推进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外业采样进度南通第一。

（二）深耕一层抓项目建设，产业振兴迈向更深层次

一是农业经营主体能力不断提档。新型合作农场达 98 家，经营面积超 4.9 万亩。苏洪集团新申报国家级农业龙头企业，博涛农业、泰森禽业、巴道水产和泉氏水果已成功申报南通市级龙头企业。新认定省、市、区级示范家庭农场分别达 2 家、6 家、61 家，区级示范合作社 21 家。二是农业产业化程度不断加深。全区实施农业农村重大项目 38 个，其中新建 36 个，续建 2 个，年内完成投资 30.13 亿元。实施《海门区特色农业产业链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切实做好农业产业发展的“土特产”文章。三是农业品牌影响力不断扩大。积极打造“鲜活海门”区域品牌，正在注册“鲜活海门”商标。实施省级地标保护工程项目 1 个、南通市农业品牌项目 1 个。强盛基地获 2023 年第二届江苏“好黄瓜”品鉴推介好基地；“海蜜 10 号”获 2023 年第五届江苏好西（甜）瓜品鉴推介活动十大“好品种”称号。休闲农业得到有效复苏，全年乡村休闲旅游农业综合收入 6.91 亿元，同比增幅 26.55%。

（三）靠前一步抓农村改革，富民强村焕发更强活力

2023 年前三季度，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27435 元，继续保持南通前列。今年全区村营收入总量为 33283.71 万元，村均 139.84 万元。

一是千方百计提升农民素质。全年举办优质稻麦、特色瓜果等各类高素质农民群体培训班 34 期，培训各层次各专业高素质农民 3292 人，完成区委、区政府 2023 年下达为民办实事培育任务量的 212.39%；建成江苏省级高素质农民培育实训基地 3 个、市级 5 个。深入实施“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全区 230 位益农信息员参加电子商务培训。二是千方百计推动乡村示范建设。2022-2023 年度共 25 个市级乡村振兴示范村先进村建设，总投资约 1.3 亿元实施项目 136 个，截止目前 134 个已竣工，126 个项目已完成镇村验收。成功申报 1 个省级乡村振兴示范镇、7 个省级示范村，目前已公示结束。常乐、海门港新区等区镇开展村组团连片开发，成效明显。三是千方百计深化农村各类改革。进一步扩大土地流转履约保证保险覆盖面，全年土地流转履约保险单数 247 单、租金 3752.35 万元、面积 3.80 万亩、保险费 113.91 万元。农村产权交易全面进入线上交易，全区累计交易项目 1079 个，成交金额 1.26 亿元，溢价总金额 521.14 万元，溢价率 4.3%。联合海门法院开展“农村土地承包纠纷调处工作站”共建并签订协议。农村土地承包纠纷仲裁委员会与工作站进驻区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合署办公，今年以来受理来电来信来访件 10 件，仲裁委员会受理调解仲裁案件 1 件，诉调对接 3 件。四是千方百计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组织开展“村庄清洁日”“红黑榜”等活动，着重打造省级宜居宜业和美示范镇村。今年已累计整治三棚 27000 多座。完成农村户厕改造 19859 户，总体完成率 108.55%；20 个行政村完成省整村推进无害化卫生户厕改造提升行动民生实事项

目。全区集中收储油菜秸秆 1.9 万吨，秸秆综合利用率达 98.35%；全区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 100%。

（四）下沉一级抓安全监管，舌尖安全达到更高水平

一是农产品质量监管常抓不懈。以持续深化食用农产品“治违禁控药残促提升”三年行动为抓手，开展草莓、大葱、豇豆专项整治行动。全区有 3087 个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在江苏省农产品质量追溯管理平台主动接受监管，溯源产品 2986 个，建立生产档案 5216 个。今年已被中国绿色食品发展中心新认证绿色食品 23 个，绿色优质农产品比重 86.4%。二是农业安全生产检查常抓不懈。全面加强渔业、畜牧业、种植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持续开展农业重点领域安全生产风险专项整治、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等行动。截止目前，共检查渔船 421 艘次，打击并销毁“三无船舶”105 只，立案查处海洋渔业安全生产案件 37 起；开展农机隐患排查治理，排查经营主体 125 家次、排查出 41 个隐患；检查农业龙头企业 94 家次，发现隐患 132 项；检查畜牧类企业 116 家次，发现隐患 38 项；组织全区 14 家畜禽屠宰和饲料加工企业完成风险辨识管控工作报告；严格落实农药经营许可管理规定，检查农药经营主体 62 家次，发现隐患 41 项；对检查发现的隐患进行闭环管理。三是农业综合执法常抓不懈。强力推进长江十年禁捕。组织开展沪苏多地联动执法 3 次，跨部门联动行动 8 次，查处长江涉渔案件 30 起。紧盯海上重点区域、重点时段、重点对象开展精准打击、联合执法，出动执法人员 545 人次，执法船艇 67 艘次，检查渔船 421 艘次，联合海

警、公安等部门联合执法 17 次。

第二部分
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7,263.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29.41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88.41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18.9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1.73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5.82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629.41
		十二、农林水支出	22,488.04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3.16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361.7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9,999.86	本年支出合计	29,999.8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29,999.86	总计	29,999.8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农村局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9,999.86	29,892.46			88.41			18.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1.73	1,085.20			6.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91.73	1,085.20			6.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5.06	730.71			4.3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6.67	354.49			2.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5.82	415.66			0.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5.82	415.66			0.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7.13	97.1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3.51	193.40			0.1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5.18	125.13			0.0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629.41	2,629.4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629.41	2,629.41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100.00	2,10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00.00	30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4.15	14.15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37.63	37.63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77.63	177.63						
213	农林水支出	22,488.04	22,401.01			68.04			18.99
21301	农业农村	22,469.05	22,382.02			68.04			18.99
2130101	行政运行	1,521.79	1,521.79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4.35	124.35						
2130104	事业运行	4,224.54	4,159.29			65.25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726.96	724.17			2.78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797.87	797.87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51.37	151.37						
2130110	执法监管	1,391.95	1,391.95						
21301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4.22	4.22						
2130119	防灾救灾	15.00	15.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7,864.33	7,864.33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3,426.62	3,426.62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1,164.21	1,164.21						
2130148	渔业发展	821.22	821.22						
2130153	农田建设	140.22	140.22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94.39	75.40						18.99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17.52	17.52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7.52	17.52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47	1.47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47	1.47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3.16	13.16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3.16	13.16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3.16	13.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61.70	3,348.02			13.6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61.70	3,348.02			13.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8.16	825.19			2.97			
2210202	提租补贴	1,492.07	1,488.29			3.78			
2210203	购房补贴	1,041.47	1,034.53			6.9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9,999.86	11,829.03	18,170.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1.73	1,091.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91.73	1,091.7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5.06	735.0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6.67	356.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5.82	415.8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5.82	415.8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7.13	97.1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3.51	193.5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5.18	125.1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629.41		2,629.4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629.41		2,629.41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100.00		2,10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00.00		30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4.15		14.15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37.63		37.63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77.63		177.63			
213	农林水支出	22,488.04	6,959.78	15,528.26			
21301	农业农村	22,469.05	6,959.78	15,509.27			
2130101	行政运行	1,521.79	1,521.79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4.35		124.35			
2130104	事业运行	4,224.54	4,224.54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726.96		726.96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797.87		797.87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51.37		151.37			
2130110	执法监管	1,391.95	1,213.45	178.50			
21301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4.22		4.22			
2130119	防灾救灾	15.00		15.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7,864.33		7,864.33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3,426.62		3,426.62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1,164.21		1,164.21			
2130148	渔业发展	821.22		821.22			
2130153	农田建设	140.22		140.22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94.39		94.39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17.52		17.52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7.52		17.52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47		1.47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 47		1. 47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3. 16		13. 16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3. 16		13. 16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3. 16		13. 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61. 70	3,361. 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61. 70	3,361. 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8. 16	828. 16				
2210202	提租补贴	1,492. 07	1,492. 07				
2210203	购房补贴	1,041. 47	1,041. 4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7,263.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29.41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5.20	1,085.2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5.66	415.66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629.41		2,629.41	
		十二、农林水支出	22,401.01	22,401.01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3.16	13.16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348.02	3,348.0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9,892.46	本年支出合计	29,892.46	27,263.06	2,629.4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29,892.46	总计	29,892.46	27,263.06	2,629.4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9,892.46	11,743.41	18,149.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5.20	1,085.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5.20	1,085.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0.71	730.7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4.49	354.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5.66	415.6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5.66	415.6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7.13	97.1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3.40	193.4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5.13	125.1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629.41		2,629.4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629.41		2,629.41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100.00		2,10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00.00		30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4.15		14.15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37.63		37.63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77.63		177.63
213	农林水支出	22,401.01	6,894.53	15,506.49

21301	农业农村	22,382.02	6,894.53	15,487.50
2130101	行政运行	1,521.79	1,521.79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4.35		124.35
2130104	事业运行	4,159.29	4,159.29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724.17		724.17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797.87		797.87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51.37		151.37
2130110	执法监管	1,391.95	1,213.45	178.50
21301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4.22		4.22
2130119	防灾减灾	15.00		15.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7,864.33		7,864.33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3,426.62		3,426.62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1,164.21		1,164.21
2130148	渔业发展	821.22		821.22
2130153	农田建设	140.22		140.22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75.40		75.4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17.52		17.52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7.52		17.52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47		1.47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47		1.47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3.16		13.16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3.16		13.16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3.16		13.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48.02	3,348.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48.02	3,348.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5. 19	825. 19	
2210202	提租补贴	1, 488. 29	1, 488. 29	
2210203	购房补贴	1, 034. 53	1, 034. 5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743.41	11,133.08	610.3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067.67	10,067.67	
30101	基本工资	1,377.42	1,377.42	
30102	津贴补贴	2,760.67	2,760.67	
30103	奖金	1,717.17	1,717.17	
30106	伙食补助费	40.63	40.63	
30107	绩效工资	1,276.02	1,276.0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30.71	730.7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54.49	354.4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0.56	290.5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5.13	125.1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8.04	38.04	
30113	住房公积金	825.19	825.19	
30114	医疗费	1.48	1.4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30.16	530.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10.33		610.33
30201	办公费	115.84		115.84
30202	印刷费	0.02		0.02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82		0.82
30206	电费	12.04		12.04
30207	邮电费	9.58		9.58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7.41		7.4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5.19		5.19
30213	维修（护）费	3.59		3.59
30214	租赁费	97.92		97.92

30215	会议费	1.85		1.85
30216	培训费	6.49		6.49
30217	公务接待费	7.70		7.7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9		0.09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0.15		0.15
30226	劳务费	8.66		8.66
30227	委托业务费	37.18		37.18
30228	工会经费	66.42		66.42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9		2.3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6.21		186.2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79		40.7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65.41	1,065.41	
30301	离休费	68.97	68.97	
30302	退休费	741.93	741.93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107.85	107.85	
30305	生活补助	126.94	126.94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1.36	1.36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16.70	16.7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1.67	1.67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7,263.06	11,743.41	15,519.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5.20	1,085.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5.20	1,085.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0.71	730.7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4.49	354.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5.66	415.6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5.66	415.6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7.13	97.1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3.40	193.4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5.13	125.13	
213	农林水支出	22,401.01	6,894.53	15,506.49
21301	农业农村	22,382.02	6,894.53	15,487.50
2130101	行政运行	1,521.79	1,521.79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4.35		124.35
2130104	事业运行	4,159.29	4,159.29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724.17		724.17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797.87		797.87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51.37		151.37
2130110	执法监管	1,391.95	1,213.45	178.50
21301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4.22		4.22
2130119	防灾救灾	15.00		15.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7,864.33		7,864.33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3,426.62		3,426.62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1,164.21		1,164.21
2130148	渔业发展	821.22		821.22
2130153	农田建设	140.22		140.22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75.40		75.4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17.52		17.52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7.52		17.52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47		1.47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 47		1. 47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3. 16		13. 16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3. 16		13. 16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3. 16		13. 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48. 02	3,348. 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48. 02	3,348. 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5. 19	825. 19	
2210202	提租补贴	1,488. 29	1,488. 29	
2210203	购房补贴	1,034. 53	1,034. 5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743.41	11,133.08	610.3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067.67	10,067.67	
30101	基本工资	1,377.42	1,377.42	
30102	津贴补贴	2,760.67	2,760.67	
30103	奖金	1,717.17	1,717.17	
30106	伙食补助费	40.63	40.63	
30107	绩效工资	1,276.02	1,276.0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30.71	730.7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54.49	354.4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0.56	290.5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5.13	125.1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8.04	38.04	
30113	住房公积金	825.19	825.19	
30114	医疗费	1.48	1.4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30.16	530.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10.33		610.33
30201	办公费	115.84		115.84
30202	印刷费	0.02		0.02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82		0.82
30206	电费	12.04		12.04
30207	邮电费	9.58		9.58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7.41		7.4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5.19		5.19
30213	维修（护）费	3.59		3.59
30214	租赁费	97.92		97.92
30215	会议费	1.85		1.85
30216	培训费	6.49		6.49

30217	公务接待费	7.70		7.7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9		0.09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0.15		0.15
30226	劳务费	8.66		8.66
30227	委托业务费	37.18		37.18
30228	工会经费	66.42		66.42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9		2.3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6.21		186.2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79		40.7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65.41	1,065.41	
30301	离休费	68.97	68.97	
30302	退休费	741.93	741.93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107.85	107.85	
30305	生活补助	126.94	126.94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1.36	1.36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16.70	16.7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1.67	1.67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27.81	5.19	2.39	0.00	2.39	20.24	8.65	142.47	27.81	5.19	2.39	0.00	2.39	20.24	8.65	142.47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91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2,221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102	参加会议人次(人)	3,158
组织培训次数(个)	77	参加培训人次(人)	3,85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629.41		2,629.4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629.41		2,629.4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629.41		2,629.41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100.00		2,10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00.00		30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4.15		14.15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37.63		37.63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77.63		177.6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02.7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75
30201	办公费	38.71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02
30206	电费	4.34
30207	邮电费	5.69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2.2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5.19
30213	维修（护）费	0.05
30214	租赁费	95.32
30215	会议费	1.34
30216	培训费	4.1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72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8.66
30227	委托业务费	16.64
30228	工会经费	22.25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2.1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9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1,855.34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69.70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45.87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39.76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36.53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42.78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29,999.8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618.79 万元，减少 10.76%。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29,999.86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29,999.8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618.79 万元，减少 10.76%，变动原因：2023 年政府专项资金支出减少。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支出决算总计 29,999.86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29,999.8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618.79 万元，减少 10.76%，变动原因：2023 年政府专项资金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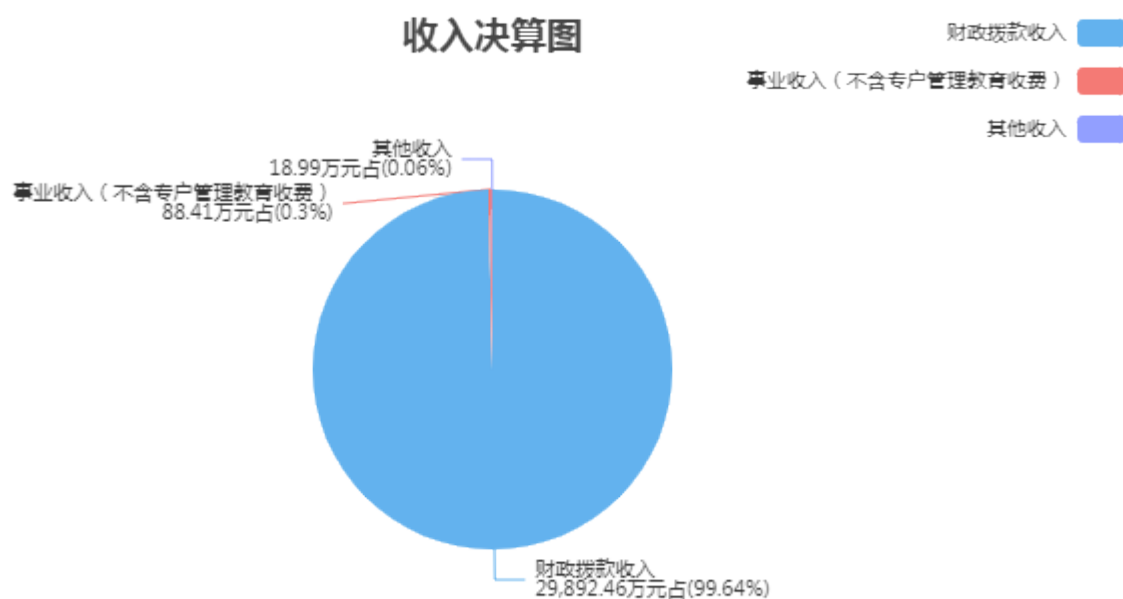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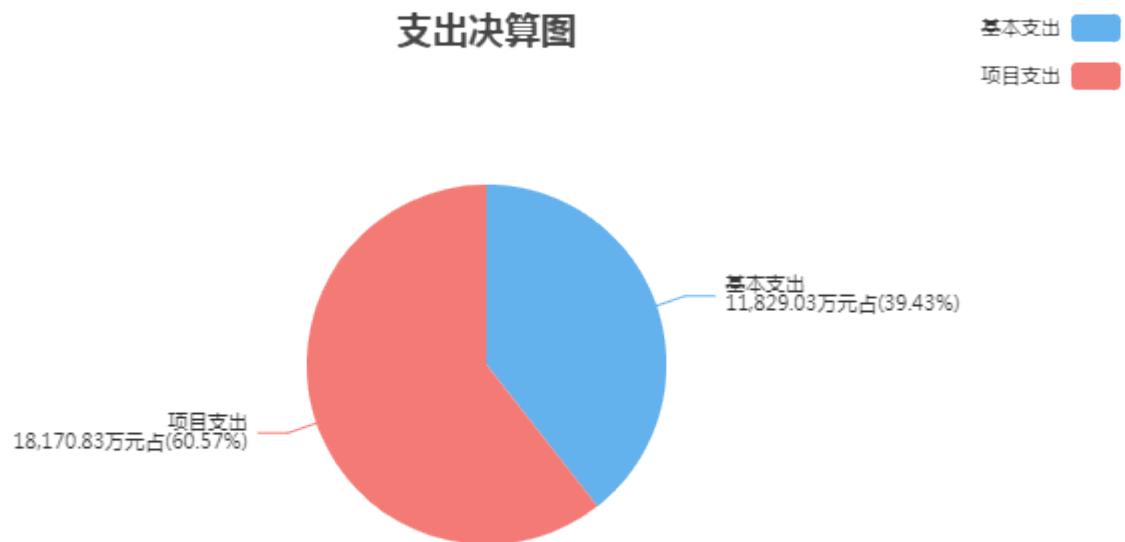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29,999.8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9,892.46 万元，占 99.64%；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88.41 万元，占 0.3%；经营收入 0 万元，

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8.99 万元，占 0.0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29,999.8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829.03 万元，占 39.43%；项目支出 18,170.83 万元，占 60.5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29,892.4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661.31 万元，减少 10.91%，变动原因：2023 年政府专项资金支出减少。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29,892.4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64%。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2,437.53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240.34%。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505.73 万元，支出决算 730.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4.4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养老保险基数调整增加支出。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252.87 万元，支出决算 354.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0.1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养老保险基数调整增加支出。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97.89 万元，支出决算 97.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2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在职转退休，支出减少。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186.57 万元，支出决算 19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6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新录用人员，增加支出。

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 126.43 万元，支出决算 125.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9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在职转退休，支出减少。

（三）城乡社区支出（类）

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100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政府性基金预算沿江风光带畜禽养殖场拆迁补偿列部门支出。

2.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300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政府性基金预算沿江风光带畜禽养殖场拆迁补偿列部门支出。

3.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4.15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高标准农田上级资金列部门支出。

4.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生产发展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37.63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高标准农田上级资金列部门支出。

5.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77.63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秸秆还田省级资金列部门支出。

（四）农林水支出（类）

1. 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1,466.14 万元，支出决算 1,521.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增加了机关工作人员死亡后一次性抚恤金和丧葬费支出。

2. 农业农村（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126.23 万元，支出决算 124.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5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厉行节约。

3. 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 4,286.58 万元，支出决算 4,159.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0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在职转退休，支出减少。

4. 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年初预算 50.75 万元，支出决算 724.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26.9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省级农业科技创新与推广专项项目费用列入部门支出。

5. 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年初预算 30.88 万元，支出决算 797.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583.7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省级农业公共服务专项项目费用、政府专项资金畜牧业示范创建无害化处理中心运行费列入部门支出。

6. 农业农村（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年初预算 248.26 万元，支出决算 151.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0.9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政府采购节约资金。

7. 农业农村（款）执法监管（项）。年初预算 1,422.83 万元，支出决算 1,391.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8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厉行节约。

8. 农业农村（款）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项）。年初预算 4.33 万元，支出决算 4.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4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厉行节约。

9. 农业农村（款）防灾减灾（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5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中央防灾减灾救灾资金列入部门支出。

10. 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年初预算 25 万元，支出决算 7,864.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1,457.3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政府专项资金先进村示范村建设、省级农业产业园、省级以上农业发展项目费用列入部门支出。

11. 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年初预算 53.7 万元，支出决算 3,426.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381.0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先进村示范村建设补助、物业项目奖补、人居环境补助资金列入部门支出。

12. 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年初

预算 66.6 万元，支出决算 1,164.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48.0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畜禽粪污资源化项目等省级生态保护利用专项项目费用列部门支出。

13. 农业农村（款）渔业发展（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821.22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中央渔业资金国际履约奖补资金列部门支出。

14. 农业农村（款）农田建设（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40.22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高标准农田项目费用列部门支出。

15. 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 114.4 万元，支出决算 7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5.9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渔业安全救助资金未使用，厉行节约。

16.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年初预算 20.5 万元，支出决算 17.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4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扶贫等费用据实列支。

17. 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年初预算 1.8 万元，支出决算 1.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6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厉行节约。

（五）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

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52 万元，支出决算 13.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5.3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区立项目费用据实列支。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818.52 万元，支出决算 825.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8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增减，支出增加。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1,444.12 万元，支出决算 1,488.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0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增减，支出增加。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 1,035.4 万元，支出决算 1,034.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调离一人，支出减少。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1,743.4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1,133.0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

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二）公用经费 610.3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27,263.0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290.71 万元，减少 18.75%，变动原因：2023 年政府专项资金支出减少。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1,743.4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1,133.0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二）公用经费 610.3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

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27.8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7.8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69 万元，变动原因：因公出国境费用增加，因工作需要公务接待费用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5.19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8.66%；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39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8.59%；公务接待费支出 20.24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72.75%。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7.8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7.8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5.1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1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5.1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1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1 个，累计 1 人次。开支内容：赴法国西班牙经贸招商费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2.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2.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2.39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20.2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2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20.2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2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20.24 万元，接待 191 批次，2221 人次，开支内容：上级来海指导检查工作接待费用；

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8.6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6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8.6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6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3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102 个，参加会议 3158 人次，开支内容：区农业农村局及下属单位为推进工作召开的相关会议费用。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142.4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5.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6.87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142.4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5.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6.87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3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77 个，组织培训 3851 人次，开支内容：区农业农村局及下属单位举办的各类业务培训费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2,629.4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629.41 万元（上年决算数为 0 万元，

无法计算增减比率），变动原因：沿江风光带拆迁补偿费用及高标准农田项目零散地建设费用项目管理费用、秸秆还田费用列入部门支出。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302.7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02.7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9.65 万元，减少 6.09%，变动原因：厉行节约。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855.3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69.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45.8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39.76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36.5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5.0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42.78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64.88%。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

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2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度，本部门共 2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4,717.78 万元；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部门组织所属单位共对 2023 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56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7,452.05 万元；本部门组织所属单位共开展 16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2,709.81 万元。

本部门共 0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

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

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

反映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地方政府在征地和收购土地过程中支付的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费、拆迁补偿费支出。

二十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

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完善国

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二十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村供水保障、村庄公共设施建设和管护以及与农业农村直接相关的以工代赈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生产发展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高标准农田建设、农田水利建设、农村土地综合整治、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支出、现代种业提升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与农业农村直接相关的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三十、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十一、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

务(项)：反映用于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农业科技人才奖励，农业新品种、新机具、新技术引进、试验、示范、推广及服务，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方面的技术试验示范支出。

三十三、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反映用于病虫鼠害及疫情监测、预报、预防、控制、检疫、防疫所需的仪器、设施、药物、疫苗、种苗，疫畜（禽、鱼、植物）防治、扑杀补偿及劳务补助、菌（毒）种保藏及动植物及其产品检疫、检测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反映用于农产品及其投入品的质量安全评估、监测、抽查、认证、应急处置，相关标准的制定、修订、实施、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执法监管(项)：反映用于农业农村法制建设、行政执法、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六、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项)：反映用于农业农村统计调查与信息收集、整理、分析、发布，以及农业自然资源调查与农业区划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七、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防灾救灾(项)：反映对农业生产因遭受自然、生物灾害损失给予的补助，促进农业防灾增产措施补助、海难救助补助，因其他灾害导致农牧渔业生产者损失给予的补助。

三十八、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反映用于耕地地力保护、适度规模经营、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优势特色主导产业发展、畜牧水产发展、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等方面支出。

三十九、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反映用于农村社会事业发展的支出。

四十、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反映用于耕地质量保护、草原草场利用，渔业水域资源环境保护，农业品种改良提升，以及农业生物资源调查收集、鉴定评价、保存利用等方面的支出。

四十一、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渔业发展(项)：反映用于海洋牧场、现代渔业装备设施、渔业基础公共设施、渔业绿色循环发展、渔业资源调查养护和国际履约能力提升等方面的支出。

四十二、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田建设(项)：反映用于农田建设和田间水利相关工程建设的支出。

四十三、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四十四、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四十五、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

支出(项)：反映除化解债务支出以外其他用于农林水方面的支出。

四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自然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四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四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